#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精选9篇)

来源：网络 作者：轻吟低唱 更新时间：2024-01-10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1甲方：住所：乙方：住所：根据《^v^劳动法》、《^v^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履行。>一、合同期限1、有固定期限...*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1**

甲方：

住所：

乙方：

住所：

根据《^v^劳动法》、《^v^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本合同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期限为\_\_\_\_\_\_\_年。

2、无固定期限：本合同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起。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本合同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4、合同期限内，试用期自\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止，期限为\_\_\_\_\_\_\_月。

>二、工作内容及工作地点

1、根据甲方生产（工作）需要，乙方同意在\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乙方应按甲方确定的岗位责任。

2、制定及符合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完成该岗位（工种）所承担的生产（工作）内容。

3、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根据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实行\_\_\_\_\_\_\_\_\_\_\_\_工时制度，每日工作时间\_\_\_\_\_\_\_小时。每周工作时间\_\_\_\_\_\_\_小时，因生产（工作）需要加班加点的，按国家规定支付加班工资或补休。

2、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

>四、劳动报酬

1、乙方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_\_\_\_元/月。

2、乙方试用期满后，甲方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定乙方每月工资\_\_\_\_\_\_\_\_。

3、甲方按有关政策每月\_\_\_\_\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4、甲方停工、停产、歇业，未超过\_\_\_\_\_\_\_个月的，非乙方原因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超过\_\_\_\_\_\_\_个月且未安排乙方工作的，甲方按\_\_\_\_\_\_\_\_元/月支付乙方生活费。

5、甲方安排乙方每日\_\_\_\_\_\_\_时至次日\_\_\_\_\_\_\_时期间工作的，每个工作日支付夜班补贴\_\_\_\_\_\_\_\_元。

6、乙方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婚丧假等假期期间，甲方按国家政策规定或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五、社会保险

1、甲方应按规定及时为乙方办理参加社会保险的相关手续，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用。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按规定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2、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应享受的假期及相应待遇，按生育保险、女职工劳动保护等有关规定执行。

3、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公）负伤（死亡）的待遇、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死亡）的待遇及医疗补助费发放，均按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及相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1、甲乙双方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遵守劳动保护、职业危害防护等有关规定。

2、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设备、劳动防护用品及其他劳动保护条件。

3、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如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乙方有权拒绝。

4、甲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职业病防治法的有关规定，对具有职业病危害（如接触粉尘、放射性物质和其它有毒有害的物质，下同）的岗位（工种），甲方应当如实告知乙方有关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防护措施和待遇，并采取符合国家职业卫生要求的预防措施和防护设施。

5、乙方从事具有职业病危害岗位（工种）的，甲方应组织乙方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及离岗前的职业健康检查，及时如实告知乙方检查情况，并为乙方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七、劳动合同的终止、解除

1、甲乙双方共同遵守《^v^劳动合同法》第\_\_\_\_\_\_\_条至\_\_\_\_\_\_\_条的规定。

2、本合同依法订立后，不因承办人或法定代表人变动而解除。

>八、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份。约定事项违背国家规定或未经协商涂改、或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日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2**

根据^v^《国营企业实行劳动合同制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结合本市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国营企业招用的常年性工作岗位上的工人(包括学徒工人)，属于实行劳动合同制的范围，企业应当与工人(以下简称合同制工人)签订劳动合同，可以签订一年到五年的短期合同，也可以签订五年以上的长期合同，有些行业或工种可以签订一直达到退休年龄的长期合同。

企业招用一年以内的临时工、季节工，也应当签订劳动合同，其办法另行规定。

二、企业招用农民轮换工时，除与本人签订劳动合同外，还应与县或乡签订相应的合同。

三、合同制工人的劳动手册是他们享受退休养老保险待遇和其它有关待遇的法定凭证。由企业负责随时填写，经工人本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劳动部门公章。工人在企业工作时，劳动手册由企业管理;工人离开企业后，随着合同的解除或工作单位的变化，企业应将劳动手册连同工人档案一起办理转移手续。

四、合同制工人在合同制内，因生产、工作需要，在本市范围内，经双方单位和工人本人同意转移工作单位时，新单位可以不再办理招工手续;原单位与工人解除劳动合同;新单位与工人签订劳动合同，如新单位同意，可以不再规定试用期;原单位和新单位都要将工作变更情况填写在劳动手册内。

五、企业招用原破产企业职工或濒临破产的企业精减的职工，其试用期一般可规定为三个月，招用其中技术、业务对口的职工，也可以不规定试用期。招用被辞退、除名、开除或解除劳动教养、刑满释放的待业人员，根据本人的具体情况，其试用期可以适当延长，也可以不延长，延长的最多不超过一年。

六、《暂行规定》第十八条规定的合同制工人的工资性补贴，全市都按全部合同制工人标准工资总额的百分之十八提取。其使用办法如下：

一每个企业掌握使用相当本企业合同制工人标准工资总额百分之十的工资性补贴，全部用于补贴合同制工人，按月发放。具体使用办法由企业自行决定。

二用于每个合同制工人按月缴纳相当本人标准工资百分之三的退休养老基金，由企业按月代为上缴，存入本市企业职工退休费统筹机构在银行开设的《退休养老基金”专户。

三由市集中掌握全市合同制工人标准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五，用于劳动条件差、劳动强度大、工资收入低的企业和工种。

工资性补贴全部列入成本。发给个人的工资性补贴，要和本人的劳动贡献大小挂钩，不要平均发放。

七、企业招用重新就业的合同制工人，其工资问题，按以下办法处理：

一招用原来已经定级的合同制工人，改变工种的，试用期间的工资按照不低于本企业同工种固定工人定级时的一般定级水平支付;试用期满后，经考核合格予以定级，定级工资与试用期间工资的差额部分，从开始试用时起予以补发。

二招用原来尚未定级的合同制工人，工种对口的，其工资应当与本企业同工种、同岗位、同年限原固定工人中的学徒工人、熟练期未满的工人相同。改变工种的，分配到学徙工种岗位工作的，应当重新学徒，学徒期可以适当缩短，学徒期间生活补贴标准，可以按照本企业同工种、同年限的学徒生活补贴标准发给。

八、企业对招用重新就业的合同制工人的考核，除其他条件外，应当包括劳动态度、技术高低、贡献大小三个方面的内容。

九、合同制工人在合同期间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给予三个月至十二个月的医疗期，连续工龄在二十年以上的，医疗期可以适当延长，最多可以延长到二年。企业可以根据患病、负伤的情况和工人龄的长短，作出具体规定。合同制工人的家属不享受企业的医疗待遇。

医疗期满后因不能从事原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的，由企业发给相当于本人标准工资三个月至六个月的医疗补助费。具体发放办法由企业自定。对从事繁重体力劳动和有毒有害工种工作的工人，可以酌情加发一定的医疗补助费。

十、合同制工人的连续工龄，按以下办法计算：

一符合《暂行规定》第九条、第十一条、第十二条和第十五条各项规定，并按期缴纳退休养老金的合同制工人，在各个单位从事合同制工人工作的时间，可以合并计算为连续工龄。

二合同制工人在劳动合同期间，因生产、工作需要，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全民所有制企、事业单位，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事业单位以及国家机关之间转移工作单位，其转移前后在各单位工作的时间，可以合并计算为连续工龄。

三破产企业的职工、濒临破产的企业在法定整顿期间精减的职工和被企业辞退的固定工，重新就业后为合同制工人的，其过去的连续工龄应与重新就业后的连续工龄合并计算。

四凡在劳动合同期间被企业开除、除名或自动离职的合同制工人，其连续工龄从重新参加工作之日起计算。

五合同制工人在劳动合同期间被劳动教养但仍保留公职的，其劳动教养期间不计算连续工龄，劳动教养前和劳动教养后参加工作的时间可以合并计算为连结工龄;不保留公职的，劳动教养以前的工作时间不计算连续工龄。

六合同制工人在劳动合同期间或在待业期间被判刑，其服刑期间和服刑以前的工作时间都不计算为连续工龄。

十一、合同制工人退休养老实行社会保险制度。退休养老基金的来源，按本市国营企业退休费统筹办法与国营企业固定职工统一实行退休费统筹。按本实施细则第六条第二项规定由企业代缴的退休养老基金，用于合同制工人退休养老后的医药费、冬季宿舍取暖补贴、困难补助、死亡后的丧葬补助费、供养直系亲属救济费。

十二、合同制工人符合《^v^关于工人退休、退职的暂行办法》规定的条件，应当退休、退职，并享受有关待遇。

十三、合同制工人退休养老基金，由本市退休基金统筹管理机构负责筹集和管理，由街道(镇)劳动服务公司负责发放。劳动服务公司应增设退休费管理、发放和退休工人管理的机构，增加相应的人员，办法另定。

十四、签订劳动合同的双方在执行《暂行规定》中发生争议，经双方协商无效时，由企业的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进行调解。调解无效时，任何一方都可以向企业所在地区、县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诉，由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任何一方对仲裁不服时，可以向企业所在地区、县人民法院起诉，由法院判决。有关劳动争议的处理办法和调解、仲裁组织办法另行规定。

十五、各区、县、局(总公司)所属集体所有制企业和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在常年性工作岗位上招用工人时，应当比照《暂行规定》和本实施细则执行。合同制工人的退休养老基金的来源，机关从行政费中列支，事业单位从事业费中列支。有关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在实行劳动合同制后的工资、保险、福利待遇等问题，另行规定。

十六、《暂行规定》和本实施细则有关工龄、保险、福利待遇的规定不适用于从农村招用的户口、粮食关系不变的合同制工人，他们的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十七、本实施细则由市劳动局负责解释。

十八、本实施细则自1986年10月1日起执行。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3**

劳动局的电话热线是：12333。虽然各地方的劳动局的电话也是会有所不同的，但12333是可全国拨打的。

劳动者需要向劳动监察投诉的，可以拨打12333投诉。

劳动局包括劳动分局和劳动就业服务中心，而劳动分局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市制定的劳动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劳动就业服务中心主要任务是：负责辖区内劳动力资源开发利用、城乡劳动力就业、流动就业的具体服务工作；负责辖区内政策性就业安置、失业职工再就业的服务工作；等等。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九条

【温馨提示】

以上回答，仅为当前信息结合本人对法律的理解做出，请您谨慎进行参考！

如果您对该问题仍有疑问，建议您整理相关信息，同专业人士进行详细沟通。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4**

二、职工调动户口入宁手续指南

1、被调人接到《劳动合同制职工调动令》后，由本人在调入单位领取并填写《调动人员情况登记表》，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2、凭《劳动合同制职工调动令》、《调动人员情况登记表》到南京市公安局户证处办理《准予迁入证明》。

3、凭南京市公安局签发的《准予迁入证明》到原户籍所在地办理户籍关系迁出手续。

4、凭《劳动合同制职工调动令》、《准予迁入证明》、户籍关系迁出证明到南京居住地派出所办理落户手续。

三、办理职工调动应带材料

1、职工劳动关系（异地）转移申报表；

2、职工劳动关系（异地）转移阅档调查情况表；

3、职工劳动关系（异地）转移表；

4、调动人员情况登记表

5、职工身份证件、户籍证复印件；

6、属夫妻分居调动，提交结婚证件；

7、属人才引进调动，提交学历或职称证明、用工说明；

8、属机关事业单位调动，提交空编证明和机关事业单位增人计划单；

9、属驾驶人员调动，提交本人机动车驾驶证。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5**

甲方（用人单位）：:乙方（劳动者）：

企业名称:

姓名：

注册地址:：家庭住址：

通讯地址：

法人代表(主要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根据《^v^劳动法》、《^v^劳动合同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1．合同期限和工作内容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从\_\_\_\_年\_\_\_\_月\_\_\_\_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止。试用期为 个月。

（2）无固定期限：从\_\_\_\_年\_\_\_\_月\_\_\_\_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在试用期内，甲方认为乙方不符合录取条件的，将向乙方说明理由后解除劳动合同，所谓试用期符合录用条件包括乙方的用工手续不完备、乙方不能胜任所担任岗位的指标或者相应的要求都可以做为甲方同乙方解除劳动合同的合理的正当的无可争辩的理由。乙方如在试用期内提出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提前３日通知甲方。无论是甲方或乙方在试用期内提出解除本合同时，无须给予对方任何经济补偿。

劳动合同期满，即行终止，任何一方都无须提前通知对方，该终止期已经视为双方彼此明确的内容。如甲方欲同乙方续订劳动合同，甲方将在本合同到期一周前，征询乙方意见，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续订劳动合同，续订后的劳动合同条款可以完全或者部分与本合同不一致，以双方续签后重新订立的劳动合同为准。

甲方根据公司工作经营情况，安排乙方在公司内\_\_\_\_\_\_\_\_\_（地点）到\_\_\_\_\_\_\_\_\_部门担任\_\_\_\_\_\_\_\_\_\_ 工作。甲方根据工作经营（生产）需要，以及乙方的实际能力（专业、工作、体力）可作适当临时性调整，所谓临时性调整是不对本合同相应条款作出修改的调整。乙方承诺根据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和要求，按质、按量、按时地完成任务并接受甲方的考核。如果甲方欲与乙方作出非临时性的调整，将同乙方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后修订本合同条款中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才能予以实施。

2．工作及福利特遇

乙方基本工资依据职位和岗位等级标准支付，正式录用后每月基本工资为\_\_\_\_\_\_元，综合津贴为元，甲方根据公司经营效益和乙方的个人表现和业绩发放绩效奖金，绩效奖金的数额根据甲方效益和乙方绩效来确定，每年依工作表现调整。试用工资为正式录用后工资的８０％或不低于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按照社会保险有关规定，甲方为乙方缴纳国家规定的社会保险。

3．甲方基本权利和义务

根据工作需要依法制定公司内部的规章制度并逐步完善，有关规章制度将通过民主、法定的程序并告知乙方，甲方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管理，根据乙方工作表现实施奖励和处罚。甲方有权根据业务需要、对乙方进行考核，保障乙方劳动条件和劳动报酬不变。甲方可视经济效益和乙方的技术水平、业务熟练程度、劳动效率、工作绩效等逐步提高乙方的劳动报酬。

甲方如果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委派乙方参加专业技术培训，甲方有权与乙方签订另外的培训合同，培训合同另行签订。

4．乙方基本权利和义务

遵守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和要求，不得擅离职守。按时保质完成甲方指派的合理的工作任务和经济指标。保守甲方的业务、技术及有关文件的秘密，不得从事与甲方业务范围相似的任何第二职业。按甲方的合理要求加班和出差并享受相应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加班费、调休或者出差补贴。

5．甲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并无须给予乙方任何经济补偿的情形

（１）严重违反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诸如：a. 20xx年版《员工手册》第九奖励和处分；b.《安全管理制度》。

（２）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诸如： 20xx年版《员工手册》第九奖励和处分。

（３）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４）乙方同时在其他地方兼职，对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过甲方提出后仍不改正。

6．甲方可以提前通知解除和但须给予经济补偿的情形

（１）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且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与甲方协商一致的。

（２）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３）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本人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7．乙方可以随时解除合同的情形

（１）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的。

（２）甲方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３）甲方未依法为乙方交纳社会保险费的。

（４）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５）甲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其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６）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无须事先告诉甲方。

8．乙方需要提前通知解除合同的情形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双方有培训合同的除外。

9．若乙方无其他严重过失行为，甲方不得解除合同的情形

（１）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的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乙方被疑似职业病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２）在甲方处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３）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４）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５）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乙方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且没有其他严重过失行为，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若乙方同时符合本合同第５条规定的情形，则甲方参照第５条规定处理。

10．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确定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 小时，每周工作 天，每周至少休息1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v^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时工作制，即经^v^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 为周期，总工时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或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加班），加班总时数符合国家规定。

甲方按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享受法定休假日、年休假、婚假、丧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

11. 劳动合同终止的情形

（１）劳动合同期满。

（２）乙方已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３）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失踪的。

（４）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５）甲方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或者责令关闭的。

（６）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2. 劳动合同无效的情形

（１）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对方在违背其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劳动合同的。 （２）甲方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的。

（３）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劳动合同的无效或者部分无效。由劳动行政部门、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确认。劳动合同部分无效，不影响其他部分效力的，其他部分依然有效。劳动合同被确认无效，乙方已付出劳动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劳动报酬的数额，参照甲方同类岗位的劳动报酬确定，无同类岗位的，按照甲方职工平均工资确定。

13. 经济补偿金的支付标准

（１）甲方在符合合同第６条、第７条、第１１条第（４）（５）种情形的，甲方必须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２）甲方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甲方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甲方企业转产、技术革新、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３）甲方向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

（４）甲方不降低现有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况外。按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１）项情形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5）符合（1）、（2）、（3）、（4）的，按法规依据标准进行经济补偿。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6**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乙方(劳动者)姓名：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所在地址： 家庭地址： 现居住地址：

根据《^v^劳动法》、《^v^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期限

劳动合同期限按下列第( )项确定

a.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b.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合同期从 年 月 日起至符合法定终止时间止，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即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c.本合同为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即行终止。

若乙方实际用工起始时间与本合同约定起始时间不一致，以实际用工之日为本合同起始时间。

>二、工作内容及工作地点

(一)根据甲方生产(工作)需要，乙方同意在 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乙方应按甲方确定的岗位责任

制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完成该岗位(工种)所承担的生产(工作)内容。

(二)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地点： 。 根据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乙方所在岗位的工时制度按以下( )项确定

a.标准工时工作制

b.不定时工作制

c.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工作时间的规定，对执行本条a项工作制的，乙方每日工作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并且每周至少休息一天。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天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每天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对执行本条b项、c项工作制的，甲方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并听取乙方本人意见的基础上，采取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乙方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

甲方保证乙方依法享受法定休假日、带薪年休假等休假权利。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试用期内的月工资为 元;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本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甲方所在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二)试用期满后，乙方的月工资为 元，工资形式为( )。 1.计时工资 2. 计件工资 3. 岗位技能工资

根据甲方的工资分配制度，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在合同期内甲方为乙方调增(减)的月工资作为本合同的月工资(不得低于甲方所在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三)乙方工资支付形式为( )

1.银行代发 2. 现金支付

(四)甲方以法定货币按月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并向乙方提供工资清单。工资发放日为每月 日，如遇休假日或休息日，应当提前支付。

(五)乙方加班工资、休假日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的确定和发放以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均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执行。

>五、社会保险

(一)甲方应按规定及时为乙方办理参加社会保险的相关手续，按时缴纳社会保险费用。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按规定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二)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应享受的假期及相应待遇，按生育保险、女职工劳动保护等有关规定执行。

(三)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公)负伤(死亡)的待遇、患病或非因工负伤(死亡)的待遇及医疗补助费发放，均按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及相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乙双方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遵守劳动保护、职业危害防护等有关规定。

(二)甲方应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设备、劳动防护用品及其他劳动保护条件。

(三)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章制度。如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乙方有权拒绝。

(四)甲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职业病防治法的有关规定，对具有职业病危害(如接触粉尘、放射性物质和其它有毒有害的物质，下同)的岗位(工种)，甲方应当如实告知乙方有关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防护措施和待遇，并采取符合国家职业卫生要求的预防措施和防护设施。

(五)乙方从事具有职业病危害岗位(工种)的，甲方应组织乙方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及离岗前的职业健康检查，及时如实告知乙方检查情况，并为乙方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变更合同，并及时办理书面变更手续。

(二)除《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的情形外，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试用期内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提前三日通知甲方。

(三)符合《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规定情形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情形的，甲方不得依据《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的规定解除劳动合同。

(四)符合《劳动合同法》及国家、省、市规定的有关劳动合同终止情形的，劳动合同终止。

(五)工伤职工、患职业病职工劳动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依据国家有关工伤保险的规定执行。

(六)符合《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规定情形之一的，甲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七)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结工作交接手续。

>八、约定事项

(一)依据《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二、二十三、二十四条规定，双方约定的事项：

1.\*\*\*\*\*\*\*\*

2.\*\*\*\*\*\*\*\*

(二)其它事项的约定：

九、甲方按法定程序，依法制定单位规章制度，并予以公示或告知乙方，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十、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劳动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协商解决，或向本单位(或甲方所在地的乡镇、街道等)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协商不成或不愿调解的，应在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年内，向甲方所在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和规章相抵触的，以及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现行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执行。

十二、本合同至少一式二份，经甲乙双方签名(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对已经解除或者终止的劳动合同文本，至少保存两年备查。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签名(盖章)：

合同订立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履行起始日期： 年 月 日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7**

劳动仲裁电话是：12333。

12333主要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策业务咨询、政务公开、投诉举报、社保账户查询等一系列服务。12333可在全国范围内使用，拨打12333号码的收费标准按工业和信息化部相关规定执行。大多数地区是24小时人工服务。

如需区县劳动行政部门电话，需要拨打114进一步咨询。

劳动仲裁的作用：

1、依据法律规定和劳动争议当事人的申请，以第三者的身份就争议事实与责任居中进行调解或作出裁决。一方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起诉又不履行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当事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2、劳动仲裁会是劳动争议的法定前置程序受理和处理机构。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8**

编号：

国营企业职工劳动合同书

职工姓名：

单 位：延边新华印刷厂

根据吉林省《国营企业全员劳动合同治理试点工作方案》和我厂全员劳动合同治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经延边新华印刷厂法人代表与 共同协商，双方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书，其内容如下： 一、合同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年 个月。

二、试用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年 个月。

一、工作内容、劳动保护及劳动条件

1.本厂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和一周一休制。

2.铅印、商标车间生产岗位实行常年两班制生产，华泰造纸厂实行三班连转制，其他工种实行一班制生产，但碰到紧急任务时，本厂可以组织加班加点，并支付合理加班费。

3.铸字、拣字、排版、纸型、铅版、照相制版等有害职工身体健康的工种，均有通风排气等防护措施，并享受相应劳动保护。

4.除排版、装订外基本上都是机械化、半自动化操作。

5.本厂根据生产、工作需要，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为职工提供必需的安全、卫生的劳动条件和工作环境。

二、企业的权利和义务

权 利：

有权按照^v^常务会议通过的《企业职工奖惩条例》和^v^发布的《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以及我厂《职工奖惩条例》的有关规定，对职工进行治理和奖惩。

义 务：

1.对职工要进行国家法律、法规、职业道德、社会治安、企业各项规章制度等教育。

2.对职工要进行技术业务培训，不断提高职工素质。

3.加强劳动安全与保护，不断改善劳动条件，保证职工的身体健康。

4.尊重职工的合法权益，维护职工的主人翁地位，充分调动职工的积极性、创造性。

三、职工的权利和义务

权 利：

签订劳动合同的职工享有同等的工作、学习，参加民主治理，获得劳动报酬、政治荣誉、物质鼓励及享受劳动保险福利的待遇。

义 务：

1.努力学习政治文化技术，不断提高思想政治觉悟和技术水平。

2.热爱本职工作，服从分配，努力完成生产工作任务。

3.遵守国家的法律、法律和有关政策及厂内各项规章制度。

4.爱护公共财产、机械设备、生产工具，节约原材料、能源。

**无锡市劳动局合同范本9**

无锡市劳动合同制职

无锡市北塘区公开招聘8名聘用劳动合同制检察书记员公告

无锡市北塘区人民\*\*\*因工作需要，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录8名聘用劳动合同制检察书记员，为该院非正式编制内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考条件

1、具有^v^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力；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热爱检察事业，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作风优良，未受过任何刑事、行政处罚；

3、具有国民教育大专及以上学历（法律类本科优先）；

4、年龄35周岁以下（1975年1月4日以后出生）；

5、限本市户籍（以户口簿为准）；

6、身体健康，体形端正，脸部无明显疤痕、胎记，无残疾，无口吃，无重听，无色盲，无严重传染性疾病和慢性病，双眼单\*\*\*视力（标准对数视力）在（含）以上或矫正视力在（含）以上，男性身高在米以上，女性身高在米以上；

7、具备从事记录工作的文字书写能力、计算机操作能力以及一定的公文写作能力。

二、报名

（一）报考时间、地点

报名时间：1月4日――1月10日9：30－16：00

报名地点：无锡市北塘区人民\*\*\*108室 (无锡市北塘区民和路9号)

（二）报名注意事项及资格审查

每位报考者报名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①本人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户口簿及各类（获奖）证书以及其他能反映个人综合素质的材料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②本人近期一寸免冠正面彩照5张；

③如实填写考试报名登记表。

招聘工作人员根据每位报考者提供的`材料，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通过后，予以发放准考证。

三、招考方式和实施办法

考试方式：笔试和面试。

（一）笔试：占考试总成绩的40%。笔试内容为申论及随笔写作。

（二）面试：占考试总成绩的60%。依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面试人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拟招聘人数1：3的比例确定。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谈的方法进行。

四、体检与政审

（一）体检：根据考生的总成绩，按拟招聘职位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的人员（若总成绩相同，则按照面试成绩高低确定）。

（二）政审考察：体检合格人选列为政审对象，由区\*\*\*会同区人事和劳动局对考核对象进行政审，通过实地调查了解、调阅档案材料等办法，对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水平、综合能力、岗位适应性等进行考察，同时进行资格复审。

如体检、政审不合格出现空缺的，可在面试合格人选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进行体检、政审。被招聘人员与原单位签有聘用（劳动）合同的，由本人负责与原单位协商处理。

五、录取、管理及待遇

经考试、体检、政审考察合格后确定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实行合同制管理，聘用期限为一年（其中试用期1个月），聘用期满，根据工作需要，可以续聘。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